

二零一六至二零一七年度
中西區區議會轄下
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
組織架構及成員組合

組織架構	成員組合
主席	由區議員擔任
副主席	由區議員擔任
委員	15 位區議員；不設增選委員。
列席會議的政府部門代表	民政事務總署中西區民政事務專員 或 民政事務總署中西區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民政事務總署中西區高級行政主任（區議會） 民政事務總署中西區高級行政主任（地區管理） 民政事務總署中西區聯絡主任主管（地區管理及社會參與） 民政事務總署工程師(1) 或 民政事務總署高級工程督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總康樂事務經理（香港西）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中西區康樂事務經理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圖書館高級館長（中西區） 地政總署總產業主任（港島東、西及南區地政處）
列席會議的分區委員會代表	上環及西營盤分區委員會主席及其代表 堅尼地城及石塘咀分區委員會主席及其代表 中環及半山分區委員會主席及其代表
秘書	中西區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（區議會）4